

瑞达期货-厦信灯塔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

1、基金基本情况

项目	信息
基金名称	瑞达期货-厦信灯塔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编码	SZD361
基金管理人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如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顾问（如有）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
基金成立日期	2023 年 6 月 20 日
期末基金总份额（万份）/ 期末基金实缴总额（万元）	5,250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计划资产的稳健增长。
投资策略	根据中国宏观经济情况和证券市场的阶段性变化,对稳健资产(包括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固定收益资产)与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风险资产进行配置。利用期货及金融衍生品的多空机制和杠杆效应等，实现资产增值。 1、固定收益类投资的主要策略为：投资固定收益类资产，以获取稳定的低风险收益，以此来为产品提供安全垫。 2、投资于商品及衍生品类风险资产的主要策略为： 瑞达灯塔策略：基于宏观以及产业逻辑与各频段的量价表现有机结合，寻求以商品期货对冲套利为主，并捕捉确定性较高的中长期投资机会。本策略采用“多品种、多周期、多策略”组合交易策略，根据宏观大势、板块和品种波动以及策略表现等，对各策略配置优化和动态仓位调整，并设置合理的风险控制级别，通过人机结合进行交易优化。本计划专注于商品期货交易，力求在严控风险基础上赚取更高的收益。基于宏观与利率波动情况下，必要时，配置少量适当的国债期货。
业绩比较基准（如有）	无。
风险收益特征	本计划为风险等级【R3】的资产管理计划。

2、基金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	净值增长率标准 差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 (%)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
当季	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13	
------------	-------	--

中信中证投资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业务外包服务信息披露专用章

备注：

☒ 无分级
 ☐ 二级基金
 ☐ 三级基金

3、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元)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8,087.71
本期利润	260,474.12
期末基金净资产	52,429,486.49
报告期期末单位净值	0.9987

备注：

4、投资组合情况

4.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现金类资产	银行存款	15.97
境内未上市、未挂牌公司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其他股权类投资	
上市公司定向增发投资	上市公司定向增发股票投资	
新三板投资	新三板挂牌企业投资	
境内证券投资规模	结算备付金	10,236,391.35
	存出保证金	1,163,765.5
	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其中：银行间市场债券	
	其中：利率债	
	其中：信用债	
	资产支持证券	
	基金投资（公募基金）	30,000,000
	其中：货币基金	30,000,000
	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保证金	1,163,76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054,237.3
	其他证券类标的	
资管计划投资	商业银行理财产品投资	
	信托计划投资	

	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投资	
	保险资产管理计划投资	
	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投资	
	期货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投资	
	私募基金产品投资	
	未在协会备案的合伙企业份额	
另类投资	另类投资	
境内债权类投资	银行委托贷款规模	
	信托贷款	
	应收账款投资	
	各类受（收）益权投资	
	票据（承兑汇票等）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境外投资	境外投资	
其他资产	其他资产	应收股利#172,461.20;
基金负债情况	债券回购总额	
	融资、融券总额	
	其中：融券总额	
	银行借款总额	
	其他融资总额	

4.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0.00	0.00
B	采矿业	0.00	0.00
C	制造业	0.00	0.0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0.00
E	建筑业	0.00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0.00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0.00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0.00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0.00	0.00
J	金融业	0.00	0.00
K	房地产业	0.00	0.0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0.00	0.0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0.00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0.00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0.00	0.00
P	教育	0.00	0.00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0.00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0.00	0.00
S	综合	0.00	0.00
	合计	0.00	0.00

备注：

该项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中的分类指导进行填报

4.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合计		

备注：

5、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万份/万元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25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0
期末基金总份额（万份）/期末基金实缴总额（万元）	5,250

备注：

6、管理人报告

1、报告期内高管、基金经理及其关联基金经验：

本基金投资经理为张夕阳。

张夕阳，博士研究生，2010年加盟瑞达期货，先后从事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研究，负责资管管理产品策略开发、投资、结构化产品设计等。具有多年的从业经验和丰富的专业金融投资经历与产品管理经验，累计管理资金 CTA 总规模 60 亿以上。

2、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基金投资监督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3、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

本计划投资策略为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与管理期货策略（CTA）。CTA 策略主要投资于以商品期货、金融期货等为代表的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相关资产。无特殊合同约定，本基金采取“多品种、多周期、多策略”组合模式，以相对均衡的配置分散投资风险，增加了基金资产抵抗风险的能力；同时，采用资金管理优势提升资产收益，达到“风险分散、

盈利集中”的效果。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主要通过宏观经济、利率走势、资金供求、信用风险状况、证券市场走势等方面的分析和预测，并在充分权衡投资对象的收益和风险的前提下作出投资决策，在严格的风控基础上，力求实现资产稳健增值。固定收益策略目前积极进行信用类债券投资。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998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50%，本基金份额累计净值为 0.9987 元，本基金实收资本为 52500000 元，本基金资产净值为 52429486.49 元。4、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其行业走势展望：

一季度全球经济在各国央行开启高利率水平的环境下表现相较平淡，整体贸易量增长缓慢。海外国家经济数据好坏不一，美国整体通胀水平虽持续回落但核心通胀在薪资增速及消费水平仍处于高位的状况下相对顽固，降息前景仍存不确定性。开年我国资金环境有一定程度的放松，经济延续了回升向好的态势，显示出较强的韧性和潜力，多数经济指标呈现出积极变化，但传统基建和房地产投资表现疲软，而制造业成为拉动投资增长的主要力量。

具体来看，一季度商品价格波动率有所上升，内外品种分化明显，而股指期货在经历了年初的调整后逐步回暖。黑色系受传统投资疲软的影响走势整体表现低迷，终端需求弱于预期，钢材期现货价格持续走弱，钢厂利润收缩向上挤压炉料，而铁矿石价格逐步下行。海外品种方面，原油期价在供需格局偏紧的环境下波动中枢向上抬升，原油相关下游产业链价格得到支撑。有色板块呈现加速上涨趋势，美联储态度转鸽，以及有色板块供应端紧缺状况进一步凸显，拉动板块明显上涨。与此同时，美国经济初显疲软姿态便使得市场加大了对年内降息的押注，叠加巴以冲突所引发的地缘冲突尚未缓和，贵金属价格在多重因素影响下脉冲上涨。在固定收益策略方面，就利率债而言，由于今年以来收益率曲线的平坦化以及短期资金成本的上升，利率债的杠杆套利机会受限，因此，在利率债策略上，推荐采用哑铃型配置，在利率调整期逐步建仓，预计在收益率曲线平坦化趋势下，哑铃型配置将优于其他策略；对于信用债策略，面临的资产匮乏情况更为严峻，2023 年下半年起，城投债和产业债作为信用挖掘策略的主要对象供应收缩，而非银金融机构如广义基金对信用债的需求不断扩大，导致信用利差压缩至极限，除信用下沉外，采用增加信用债的久期策略受市场利率波动的影响也较大，负债端需要有较强的风险承受能力。

报告期内，南华商品指数上涨 0.24%，沪深 300 指数上涨 3.1%。关于本基金的运作，CTA 仓位保证金占比维持在合理水平，因净值不同和根据市场波动情况，仓位存在差异。而基于对宏观经济状况的评估及债券市场供需现状的分析，固收策略主要收益将来源于利率债的资本利得以及信用债的票息收入。

5、内部基金监察稽核工作、基金估值程序（见基金合同“基金的估值”章节）、基金运作情况和运用杠杆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6、投资收益分配和损失承担情况、（适用基金合同中允许分配条款的产品，如不适用本项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无损失承担情况发生，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7、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

无

8、 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等；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导致利益冲突的情形

中信中证投资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业务外包服务信息披露专用章

信息披露报告是否经托管机构复核：是